

法治教育領袖培训计划首阶段课程圆满结束（附图）

由律政司主办、以「传承共建 法治社会」为主旨的法治教育領袖培训计划为期两日的首阶段课程今日（十二月二日）圆满结束。

两日活动总共有超过 400 人次参加，学员分别主要来自 20 个负责推动青年和社区工作的团体，而在课程中协助引导讨论和互动环节的小组组长则来自该等团体、法律界以及律政司等相关机关。多位学员和组长均表示课程内容丰富并浅白易明，有助他们向青少年及普罗大众推广一致和正确的法治信息。

在律政司司长林定国资深大律师的带领下，培训计划的首阶段课程于上星期六启动。

今日的第二天课程由香港大律师公会主席杜淦堃资深大律师、香港律师会会长陈泽铭、出色堂出版有限公司创办人及行政总裁马浚伟、「法治教育督导委员会」（督导委员会）成员谭雪欣，以及律政司副司长张国钧担任导师授课，分别就香港刑事和民事的诉讼程序、替代争议解决方法、法律专业，以及传播法治信息的教学及沟通技巧等重要议题，分享专业见解及实践经验，并参与小组讨论和进行交流问答等互动环节。

首阶段课程的结业礼和证书颁授仪式在今日下午举行。结业礼由林定国和督导委员会成员暨统筹和协调工作小组主席、立法会议员简慧敏担任主礼嘉宾并致辞。

林定国在致辞时说：「这个活动可以叫作海员训练班，训练大家做自己每艘船的舵手、领航员，确保自己的船，无论是什么船、无论大小，都会朝同一方向、同一目的迈进。」

在证书颁授仪式中，督导委员会成员暨课程和教材设计工作小组主席、终审法院非常任法官陈兆恺、简慧敏和张国钧向完成首阶段课程的学员及参与的小组组长分别颁发证书和感谢状。

林定国表示律政司会参考首阶段培训计划的经验，并在督导委员会及其辖下两个工作小组的协助下，于明年内推出第二阶段的培训计划，包括就民事和刑事法律程序的实践作专题探讨，亦会考虑安排参观与法

律相关的机构等活动，同时会优化及再次举办首阶段的课程，目标是培训更多来自社会各界的学员，鼓励和协助他们向其他人传承法治理念和知识。

此外，由律政司筹建与法治教育的推广和培训相关的专属网站已正式启用，为公众提供一个综合平台，整合包括关于培训计划的资讯以及其他与法治教育相关的刊物资源等。有关培训计划的详情及相关资讯，请浏览专属网站：www.role-ttl.gov.hk。

完

2023 年 12 月 2 日（星期六）